

证券代码:603037 证券简称:凯众股份 公告编号:2019-006

## 上海凯众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凯众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凯众聚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众聚氟”)于近日收到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831002360,发证日期:2018年11月27日,有效期三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以及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规定,凯众聚氟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之日起三年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等优惠政策,减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特此公告。

上海凯众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16日

股票简称:山西证券 股票代码:002501 编号:临2019-020

##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3月31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同向上升

项目	比上年同期增长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增长32,241,641.90元至39,400,267.90元	6,790.00万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预告变动原因  
2019年一季度市场环境向好,沪深两市指数持续攀升。在此市场行情的下,公司紧紧围绕经营目标,把握市场机遇,积极稳妥地开展各项业务发展。2019年一季度,公司证券经纪业务、自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均实现增长,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大幅增长。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为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中予以详细披露。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16日

证券简称:华夏幸福 证券代码:600340 编号:临2019-072

##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对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购回及股份质押解除的公告

近日,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华夏幸福基业控股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华夏控股”)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质押式回购业务延期购回情况  
2019年4月12日,华夏控股将其持有的公司49,00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股票质押给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证券”),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初始交易日为2019年4月12日,购回交易日为2019年4月12日。华夏控股为满足融资需求,将上述质押式回购业务质押中的45,960,000股股份继续质押给光大证券,上述股份占公司目前总股本3,002,591,709股的1.53%,此部分质押股份的购回日期延长至2020年4月10日。

二、股份质押解除的情况  
1、华夏控股将上述质押式回购业务中质押给光大证券股份中剩余的3,050,000股股份购回,购回交易日为2019年4月12日;  
2、2019年5月9日,华夏控股将其持有的公司32,42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股票质押给光大证券。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16日

证券代码:000900 证券简称:一汽轿车 公告编号:2019-028

## 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汽轿车”)股票于2019年4月12日(2019年4月15日)出现异常波动,经本公司自查,未发现内幕信息泄露情况,也未发生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一、一汽轿车停牌期间交易情况  
2019年4月12日,一汽轿车停牌,停牌期间,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涨跌幅度较大。

二、一汽轿车停牌期间交易情况  
2019年4月12日,一汽轿车停牌,停牌期间,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涨跌幅度较大。

三、一汽轿车停牌期间交易情况  
2019年4月12日,一汽轿车停牌,停牌期间,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涨跌幅度较大。

四、一汽轿车停牌期间交易情况  
2019年4月12日,一汽轿车停牌,停牌期间,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涨跌幅度较大。

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16日

证券代码:002457 证券简称:青龙管业 公告编号:2019-033

## 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神华宁夏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石嘴山市职工家属区“三供一业”分离移交项目(供暖部分)材料采购中标候选人公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龙管业”)承蒙神华宁夏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神华集团”)委托,就神华宁夏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石嘴山市职工家属区“三供一业”分离移交项目(供暖部分)材料采购于2019年4月12日在石嘴山市政务服务中心二号楼开标二号评标室进行了开标、评标、定标。公司全资子公司宁夏青龙管业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龙管业材料”)被评为神华宁夏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石嘴山市职工家属区“三供一业”分离移交项目(供暖部分)材料采购一标段中标候选人第1名。

一、业主名称、公司提示如下:  
1. 招标项目名称:神华宁夏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招标单位名称: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2. 招标项目名称:神华宁夏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石嘴山市职工家属区“三供一业”分离移交项目(供暖部分)材料采购;  
3. 招标项目名称:神华宁夏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石嘴山市职工家属区“三供一业”分离移交项目(供暖部分)材料采购;  
4. 供货范围:直接甲方书面通知后10天;  
5. 公司中标标项:无不在关联关系;  
6. 中标标项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中标价金额为80,770,828.32元,占公司2017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96.69%。  
7. 风险提示:  
评标结果公示期为自公告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公示期满后,公司能否收到中标通知书尚存在不确定性。  
如收到中标通知书,公司将及时予以公告。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002457 证券简称:青龙管业 公告编号:2019-031

## 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银川都市圈城乡西线供水项目采购(PCCP管和BCCP管)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合同在执行期间可能存在原、辅材料价格上涨、劳动力上升等不利因素,对公司合同履行存在影响;  
2. 本合同金额较大且合同采取分期付款的方式,因此,存在不能及时收回部分合同款项的风险;  
3. 本合同实施过程中如发生设计变更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存在无法全部履行或延缓履行的可能。  
2019年3月26日,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得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银川都市圈城乡西线供水项目采购(PCCP管和BCCP管)中标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6)。

近日,公司中标一局集团物资工贸有限公司签订了PCCP管和BCCP管买卖合同(合同编号:ZYJYGSGC-2019-01)。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一、合同签署情况  
甲方:一局集团物资工贸有限公司  
乙方: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丙方:中铁一局集团银川都市圈城乡西线供水工程总承包项目部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银川都市圈城乡西线供水工程总承包项目部是代表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行使本项目的施工管理职能的派出机构,负责履行与业主签订的总承包合同各项权利与义务,是本项目物资集中采购的管理和领导层。丙方委托甲方为本工程集中采购工程物资,管理乙方向甲方供应工程集采物资,并行使使甲方乙方向乙方支付物资结算款项的职责和义务。  
二、合同标的  
合同标的:根据合同规定提供的PCCP、BCCP标准管、相关配件及运输  
合同金额:人民币陆亿伍仟零柒拾陆万玖仟玖佰元整(¥651,769,900.00元)  
三、交易对手方介绍  
1. 公司名称:中铁一局集团物资工贸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002206254151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雁塔路1号  
注册资本:贰亿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陈强  
成立日期:1990年02月09日  
经营范围:土木工程建筑;建筑安装及其他建筑业;预应力混凝土桥梁、轨枕、电气化铁路支柱及其它水泥石制品制造及销售;土石方开采;建筑材料、石材及其建材制造;结构性金属制品制造;机械零部件加工及设备修理;装卸搬运和其他运输服务业;仓储业、产品、建材及化工产品批发销售;机械维修、五金交电及电子产品批发;房地产开发经营;机械设备租赁;工程管理服务及其它专业技术服务;汽车维修及配件销售。  
2. 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在关联关系。  
三、合同的主要内容  
1. 合同双方:  
甲方:中铁一局集团物资工贸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457 证券简称:青龙管业 公告编号:2019-032

## 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2019年3月27日(2019年4月30日)签订了《交通银行理财产品定期定额结构性存款(期限结构型)产品协议》,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4,000万元购买了交通银行保本浮动收益型人民币理财产品(产品代码:2681191327)。

2019年4月22日(2019年4月23日),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第一次会议、2017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开展理财业务的议案》。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的现金管理收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经审慎研究,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前提下,计划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使用不超过18,000万元(含募集资金购买未到期限理财产品余额)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适当的理财,前提是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及其他金融机构投资的安全性、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的固定收益型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该议案;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议案出具了核查意见,对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开展理财业务事项无异议;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议案。内容详见于2018年3月30日、2018年4月24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本次购买理财产品不构成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上述理财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固定收益理财产品,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相关规定,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事项不属于风险投资范围。

证券代码:603030 证券简称:全筑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9-007

## 上海全筑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经营情况简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全筑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期末累计数(含合同金额)	新签合同(含合同金额)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完工的营业收入
设计	92,439,146.40	1,604,877,000	410,301,680.26
施工总计	2,294,369,739.99	348,573,742.43	8,401,276,743.03
其中:全装修施工	2,143,882,862.93	333,573,742.43	6,726,304,220.93
公装施工	15,162,160.00		1,406,910,662.62
家装施工	129,364,727.00	15,000,000.00	17,866,160.28
木作施工	12,770,548.00	24,273,098.43	136,046,631.13
软装	20,196,027.00		36,114,811.21
幕墙/门窗	68,017,137.26	36,194,383.00	330,940,264.43
定制精装	33,883,050.00		3,023,540,294.24
其他	1,608,302.23	1,190,000.00	63,794,284.11
总计	2,562,794,282.66	411,836,134.86	12,292,664,600.32

注: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新签合同较2018年同期上涨16.09%  
以上数据未经审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及谨慎决策。  
特此公告。

上海全筑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600900 股票简称:中房股份 编号:临2019-006

## 中房置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经营情况简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二号—房地产》、《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等要求,现将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情况披露如下:  
一、房地产项目情况  
2019年第一季度,公司无新增房地产储备,无新开工以及竣工项目,也无商品房销售。  
二、物业出租情况  
截至2019年第一季度末,公司可出租物业总面积10,523.46平方米,因公司在对所筹新置办团大厦进行升级改造,已到期租户不再续租,实际出租面积23,414平方米,2019年1-3月实现出租收入123.07万元。  
特此公告。

中房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600340 编号:临2019-072

##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对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购回及股份质押解除的公告

近日,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华夏幸福基业控股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华夏控股”)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质押式回购业务延期购回情况  
2019年4月12日,华夏控股将其持有的公司49,00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股票质押给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证券”),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初始交易日为2019年4月12日,购回交易日为2019年4月12日。华夏控股为满足融资需求,将上述质押式回购业务质押中的45,960,000股股份继续质押给光大证券,上述股份占公司目前总股本3,002,591,709股的1.53%,此部分质押股份的购回日期延长至2020年4月10日。

二、股份质押解除的情况  
1、华夏控股将上述质押式回购业务中质押给光大证券股份中剩余的3,050,000股股份购回,购回交易日为2019年4月12日;  
2、2019年5月9日,华夏控股将其持有的公司32,42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股票质押给光大证券。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16日

证券代码:000900 证券简称:一汽轿车 公告编号:2019-028

## 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汽轿车”)股票于2019年4月12日(2019年4月15日)出现异常波动,经本公司自查,未发现内幕信息泄露情况,也未发生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一、一汽轿车停牌期间交易情况  
2019年4月12日,一汽轿车停牌,停牌期间,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涨跌幅度较大。

二、一汽轿车停牌期间交易情况  
2019年4月12日,一汽轿车停牌,停牌期间,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涨跌幅度较大。

三、一汽轿车停牌期间交易情况  
2019年4月12日,一汽轿车停牌,停牌期间,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涨跌幅度较大。

四、一汽轿车停牌期间交易情况  
2019年4月12日,一汽轿车停牌,停牌期间,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涨跌幅度较大。

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16日

乙方: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丙方: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银川都市圈城乡西线供水工程总承包项目部  
2. 合同标的:根据合同规定提供的PCCP、BCCP标准管、相关配件及运输  
3. 合同金额:人民币陆亿伍仟零柒拾陆万玖仟玖佰元整(¥651,769,900.00元)  
4. 合同履行期限:2019年3月27日至2020年6月30日  
5. 结算方式:  
(1) 每月的10日和25日为当月的结算截止日期,根据甲方检验合格及双方共同签订的凭证计算当月实际收货数量,除此之外任何证明、收据、欠条、信函等,均不得作为结算、支付依据。  
(2) 结算完成后,甲方按当月业主向其拨付的工程进度款比例,同比例向乙方支付货款,最高支付比例不得超过当月实际结算金额的85%、10%。在甲方成本管理核算支付比例调整后逐步支付,剩余5%作为质保金,在质保期满后由甲方成本管理信息系统于3个月内按合同约定无息支付。  
6. 质量保质期:本合同质保期为1年,自甲方正式书面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7. 违约责任  
甲方的违约责任  
(1) 甲方无故拒绝接受货物的,应承担因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  
(2) 如在质保期内,乙方未按期进行维修或更换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1000元/次,经甲方催告,乙方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义务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或交由第三方进行维修,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亦由乙方承担。  
8. 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24小时内通知对方,并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3日内将有权出具的不可抗力证明提交给对方,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9. 争议解决:  
甲乙双方在履行合同时发生争议的,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约定将争议提交西安仲裁委员会仲裁。  
四、合同对双方业绩的影响  
1. 合同金额为651,769,900.00元,占公司2017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93.99%。  
2. 该项目的履行将会对公司2019年、2020年的生产经营产生积极影响。  
3. 合同约定的产品与公司现有主营业务一致,该合同的履行不影响公司业务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不存在因履行该合同而对主业产生影响。  
五、风险提示  
1. 本合同在执行期间可能存在原、辅材料价格上涨、劳动力上升等不利因素,对公司合同履行存在影响;  
2. 本合同金额较大且合同采取分期付款的方式,因此,存在不能及时收回部分合同款项的风险;  
3. 本合同实施过程中如发生设计变更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存在无法全部履行或延缓履行的可能。  
六、备查文件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银川都市圈城乡西线供水项目采购(PCCP管和BCCP管)合同协议书》  
特此公告!

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002457 证券简称:青龙管业 公告编号:2019-032

## 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2019年3月27日(2019年4月30日)签订了《交通银行理财产品定期定额结构性存款(期限结构型)产品协议》,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4,000万元购买了交通银行保本浮动收益型人民币理财产品(产品代码:2681191327)。

2019年4月22日(2019年4月23日),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第一次会议、2017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开展理财业务的议案》。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的现金管理收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经审慎研究,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前提下,计划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使用不超过18,000万元(含募集资金购买未到期限理财产品余额)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适当的理财,前提是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及其他金融机构投资的安全性、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的固定收益型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该议案;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议案出具了核查意见,对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开展理财业务事项无异议;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议案。内容详见于2018年3月30日、2018年4月24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本次购买理财产品不构成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上述理财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固定收益理财产品,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相关规定,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事项不属于风险投资范围。

证券代码:000420 证券简称:吉林化纤 公告编号:2019-13

## 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 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提请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提请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会议时间:2019年4月19日(星期五)下午14:00;  
网络投票时间:自上午,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4月1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网络投票时间为:2019年4月18日下午15:00至2019年4月19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  
6.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为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http://www.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网络投票只能选择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表决结果为准。  
7. 股权登记日:2019年4月16日  
8. 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2) 在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3)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4) 公司聘请的律师。  
(5)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9. 会议地点:吉林省吉林市经开区昆化街216号,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六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提案如下:  
1. 审议《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审议《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审议《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  
4. 审议《公司2018年财务报告摘要》;  
5. 审议《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 审议《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7. 审议《公司确认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暨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8. 审议《关于2019年度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9. 审议《公司独立董事2018年度述职报告》;  
10. 审议《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使用情况的报告》;  
11. 审议《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12. 审议《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3. 审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14. 审议《关于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5. 审议《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16. 审议《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7. 审议《关于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8. 审议《关于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暨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9. 审议《关于2018年度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20. 审议《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21. 审议《关于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22. 审议《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3. 审议《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24. 审议《关于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25. 审议《关于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暨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26. 审议《关于2018年度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27. 审议《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28. 审议《关于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29. 审议《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30. 审议《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31. 审议《关于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32. 审议《关于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暨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33. 审议《关于2018年度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34. 审议《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35. 审议《关于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36. 审议《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37. 审议《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38. 审议《关于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39. 审议《关于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暨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40. 审议《关于2018年度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41. 审议《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42. 审议《关于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43. 审议《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44. 审议《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45. 审议《关于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46. 审议《关于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暨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47. 审议《关于2018年度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48. 审议《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49. 审议《关于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50. 审议《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1. 审议《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52. 审议《关于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53. 审议《关于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暨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54. 审议《关于2018年度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55. 审议《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56. 审议《关于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57. 审议《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8. 审议《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59. 审议《关于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60. 审议《关于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暨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61. 审议《关于2018年度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62. 审议《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63. 审议《关于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64. 审议《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5. 审议《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66. 审议《关于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67. 审议《关于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暨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68. 审议《关于2018年度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69. 审议《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70. 审议《关于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71. 审议《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2. 审议《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73. 审议《关于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74. 审议《关于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暨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75. 审议《关于2018年度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76. 审议《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77. 审议《关于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78. 审议《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9. 审议《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80. 审议《关于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81. 审议《关于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暨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82. 审议《关于2018年度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83. 审议《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84. 审议《关于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85. 审议《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86. 审议《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87. 审议《关于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88. 审议《关于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暨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89. 审议《关于2018年度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90. 审议《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91. 审议《关于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92. 审议《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93. 审议《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94. 审议《关于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95. 审议《关于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暨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96. 审议《关于2018年度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97. 审议《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98. 审议《关于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99. 审议《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00. 审议《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101. 审议《关于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02. 审议《关于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暨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03. 审议《关于2018年度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104. 审议《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105. 审议《关于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06. 审议《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07. 审议《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108. 审议《关于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09. 审议《关于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暨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10. 审议《关于2018年度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111. 审议《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112. 审议《关于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13. 审议《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14. 审议《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115. 审议《关于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16. 审议《关于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暨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17. 审议《关于2018年度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118. 审议《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119. 审议《关于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20. 审议《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21. 审议《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122. 审议《关于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23. 审议《关于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暨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24. 审议《关于2018年度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125. 审议《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126. 审议《关于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27. 审议《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28. 审议《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129. 审议《关于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30. 审议《关于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暨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31. 审议《关于2018年度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132. 审议《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133. 审议《关于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34. 审议《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35. 审议《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136. 审议《关于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37. 审议《关于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暨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38. 审议《关于2018年度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139. 审议《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140. 审议《关于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41. 审议《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42. 审议《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143. 审议《关于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44. 审议《关于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暨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45. 审议《关于2018年度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146. 审议《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147. 审议《关于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48. 审议《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49. 审议《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150. 审议《关于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51. 审议《关于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暨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52. 审议《关于2018年度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153. 审议《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154. 审议《关于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55. 审议《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56. 审议《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157. 审议《关于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58. 审议《关于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暨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59. 审议《关于2018年度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160. 审议《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161. 审议《关于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62. 审议《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63. 审议《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164. 审议《关于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65. 审议《关于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暨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66. 审议《关于2018年度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167. 审议《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168. 审议《关于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69. 审议《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70. 审议《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171. 审议《关于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72. 审议《关于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暨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73. 审议《关于2018年度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174. 审议《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175. 审议《关于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76. 审议《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77. 审议《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178. 审议《关于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79. 审议《关于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暨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80. 审议《关于2018年度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181. 审议《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182. 审议《关于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83. 审议《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84. 审议《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185. 审议《关于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86. 审议《关于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暨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87. 审议《关于2018年度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188. 审议《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189. 审议《关于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90. 审议《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91. 审议《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192. 审议《关于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93. 审议《关于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暨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94. 审议《关于2018年度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195. 审议《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196. 审议《关于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97. 审议《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98. 审议《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199. 审议《关于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200. 审议《关于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暨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201. 审议《关于2018年度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202. 审议《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203. 审议《关于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204. 审议《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05. 审议《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206. 审议《关于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207. 审议《关于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暨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208. 审议《关于2018年度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209. 审议《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210. 审议《关于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211. 审议《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12. 审议《关于